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西政办〔2022〕48号

---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西湖区山海协作工程 2022 年度 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西湖区山海协作工程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29 日

# 西湖区山海协作工程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 一、总体目标

2022 年西湖区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和山海协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化落实省市决策部署要求，精准聚焦《杭州市山海协作工程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面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目标，大力推进产业互动、数字互通、人文互鉴、生态互保和民生互惠，持续推动山海协作迭代升级。

## 二、工作任务

**1.加强产业项目合作。**加快推进产业互动，谋划好新一轮山海协作重点项目。当年组织开展产业项目对接洽谈活动 1 次以上，完成山海协作新建产业合作项目 6 个以上，到位资金完成 8 亿元以上（含续建项目到位资金）。（责任单位：区投促局）

**2.推动淳安生态产业平台规划建设。**持续推进淳安-西湖山海协作生态旅游文化产业园（生态类）共建力度。协助淳安县做好特色生态产业平台规划建设。建立协同招商机制，推动西湖区企业或协助招引企业到淳安县特色生态产业平台投资。（责任单位：区文旅集团、区发改经信局、区投促局）

**3.“飞地经济”落地见效。**聚焦精准帮扶，持续推动西湖-淳安“消薄飞地”发展。协助淳安做好智邦大厦的规范建设和智谷大厦的规范运营，实现良好效益。（责任单位：区投促局、区财政局、古荡街道、双浦镇）

**4.推进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落实安排援建资金 660 万元用于屏门乡屏门村、界首乡鳌山金山自然村和威坪镇蔗川村乡村振兴援建，于 2022 年 7 月底前完成拨付。每个示范点至少新推动建设

1 个乡村基础设施项目和 1 个乡村产业项目。由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对 3 个乡村振兴示范点开展全过程指导和组团式帮扶，协助当地完善“一村一策”收入帮扶和“一村一品”产品帮扶年度行动方案，确保山海协作乡村振兴示范点的共建成效和共建成果。（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

**5.加强人力资源合作。**创新人力资源和劳务协作，助推淳安县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提升，协助开展技能型人才、农村创业带头人和干部培训。开展双方干部互派挂职，推进双方多层次的人才交流。年内帮助淳安县实现培训就业（含转移）不少于 400 人次。（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局）

**6.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围绕推动科技、教育、医疗、文化资源共享、结合各种活动载体，利用数字化手段，组织开展多形式的交流活动，今年在科技、医疗、教育、文旅等领域开展有实质性内容的交流对接活动，每个领域至少达成合作项目（协议）1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卫健局、区教育局、区文广旅体局）

**7.消费帮扶持续助力。**引导龙头企业、电商企业、大型超市等在淳安县特别是乡村振兴示范点建立生产基地，发展订单农业，建设农产品标准化体系，打造特色农产品品牌，帮助结对地区建设农产品、土特产销售窗口、电子商务平台等。充分发挥西湖区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侨联等组织与民主党派、工商联优势，积极动员我区各类社会力量参与消费帮扶工作，倡导本地企事业单位优先到结对地区开展工会疗休养活动。年内实现消费帮扶销售额不少于 1000 万元。（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局、区供销联社、区总工会、区团委、区妇联、区工商联、各职能部门及国企平台）

**8.推进生态价值转化合作。**积极推进生态公益林异地占补交换事宜，年内完成第一批次生态公益林指标调整（约 200 亩）上报

工作。由区农业农村局协同淳安县林业局落实生态公益林指标调整及补进事宜，积极争取省市林业主管部门支持审批，共促公益林指标置换交易顺利实施，合力共推生态价值转化，切实践行“两山理论”，共同念好新时代“山海经”。（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 三、工作保障

强化山海协作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年初有目标、年中有检查、年底有考核的工作推进机制，形成工作闭环，调动全区工作积极性，不断强化山海协作工作合力。

**1.加强互访，确定任务。**建立双方领导互访交流协商机制，加强高层互访，由党委或政府主要领导带队赴结对地区开展高层互访不少于1次，共同明确年度合作重点领域、部署目标任务和研究工作举措。健全由结对双方主要领导牵头，双方相关职能部门、有关乡镇共同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召开联席会议1次以上。

**2.明确责任，强化考核。**定期组织召开山海协作专题会议，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分解工作目标，部署重点任务，落实政策措施。充分发挥山海协作考核制度的导向作用，根据工作目标做好考评工作。

**3.完善基础，沟通信息。**建立典型推广应用模式，形成一批山海协作工作的典型做法和经验，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推进模式。加大山海协作20周年宣传力度，及时总结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扩大山海协作影响力。各相关部门全年报送信息或调研分析不少于2篇。（责任单位：区投促局、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科技局、区教育局、区卫健局、区文广旅体局、区文旅集团）

附件：西湖区山海协作工程2022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 西湖区山海协作工程 2022 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表

工作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佐证依据
产业项目洽谈、项目签约会，产业合作项目到位资金完成情况	开展实质性对接项目洽谈会或项目签约会 1 次以上；力争新签山海协作特色产业合作项目 6 个，到位资金 8 亿元	区投促局	会议通知(方案)、图片资料、相关信息或报道，签约项目明细、合作协议、固投表和资金到位证明
产业园建设情况	淳安-西湖山海协作生态旅游文化产业园争先进位	区文旅集团、区发改经信局、区投促局	省山海协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绩效评价结果
“消薄飞地”建设推进情况	协助淳安做好智邦大厦规范建设	区发改经信局、双浦镇	“消薄飞地”概况（包括投入、盈利预期、消薄能力、投资方式、投资额度、返利方式）；共建协议（须明确返利比例、收益分成、分税方式和比例、协议年限）；开工建设证明（包括购房合同或产权、股权证明、项目施工合同、股权登记证明和项目建设资料）；
	协助智谷大厦规范经营、实现返利	区发改经信局、区财政局、区投促局、古荡街道	消薄村参与投资结构明细；委托第三方运营协议；返利证明
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及援建资金及时拨付使用和监管情况	660 万元援建资金及时到位。制定援建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并突出资金使用绩效；联合淳安县共同建立援建项目筛选机制、建立援建项目储备库。	区发改经信局、区财政局	资金拨付凭证、资金管理办法文本、储备项目明细及文本

工作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佐证依据
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及援建资金及时拨付使用和监管情况	协助3个示范点完成当年项目建设任务和协议约定内容，完成“一村一品，一村一策”年度帮扶工作方案，协助结对村通过山海协作帮扶村提高集体收入，派驻1名干部挂职	区农业农村局	双方协议、规划文本（明确产业发展方向、项目概算、资金落实、投资计划、年度项目实施计划等）、项目开工建设相关资料（招投标、预算、施工合同、费用支出等凭证），“一村一品，一村一策”年度帮扶工作方案，带动村集体、农民收入统计。
开展人力资源合作完成情况	协助淳安县开展符合当地产业发展需要的职业技能培训，年内帮助培训就业（含转移）不少于400人次	区人社局	山海协作培训通知、培训方案、签到表、劳务培训人员明细等
开展交流培训	协助淳安县开展干部交流培训	区委组织部	山海协作培训通知、培训方案、签到表
	协助开展农村带头人培训	区农业农村局	
干部互派挂职	根据上级部署，做好新一轮挂职干部轮换和工作衔接，重点开展产业平台招商引资工作和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	区委组织部	派驻文件、接收文件
结对双方在教育、科技、医疗及文旅领域开展合作交流并达成合作项目（协议）情况	派教师赴淳安县交流指导，建设1个有示范性标志性的共建平台，在教育领域开展交流合作	区教育局	开展各自领域交流的函件、合作项目协议文本，派出干部红头文件
	派科技型人才或专业技术人员赴淳安县交流指导，在科技领域开展交流合作	区科技局	
	派医疗人员赴淳安县交流指导，建设1个有示范性标志性的共建平台，在医疗领域开展交流合作	区卫健局	
	派相关人才赴淳安县交流指导，在文旅领域开展交流合作	区文广旅体局	

工作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佐证依据
消费帮扶销售额完成情况	联合千岛农品，发挥古墩路线下体验店作用	区供销联社	完成销售额明细（如通过展销活动、销售窗口、农产品基地建设等）
	引导辖区内电商平台、超市、商场采购、销售淳安农产品	区商务局	
	完成消费帮扶金额 1000 万元（收集销售金额数据明细）	全区各职能部门及国企平台	
推进生态公益林指标异地转化平衡	完成第一批次生态公益林指标调整（约 200 亩）上报工作。协同淳安县林业局落实生态公益林指标调整及补进事宜，积极争取省市林业主管部门支持审批，共促公益林指标置换交易顺利实施。签订公益林指标置换交易合作协议。	区农业农村局	双方合作协议
党政领导赴结对地区高层互访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党委或政府领导率队互访并签署年度合作协议；结对双方召开年度联席会议 1 次以上。	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发改经信局	高层互访、学习考察、对接交流活动的函件；结对政府间山海协作办签订的具有实质工作内容的协议或纪要
党委政府研究部署山海协作工程工作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区委常委会或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山海协作工程工作。	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发改经信局	会议通知、会议纪要、关于下发山海协作工程年度主要任务或工作清单的通知等
日常基础和宣传总结工作	全年报送山海协作信息宣传或调研分析，每单位 2 篇以上	区投促局、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科技局、区教育局、区卫健局、区文广旅体局、区文旅集团	媒体、网站发布的截图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印发

---